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86025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2日

商 标

# 贝易小大人

申请 人 上海贝易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松江区文汇路1128号1幢

代理机构 北京弘石知识产权顾问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陆、空、水或铁路用机动运载工具；自行车；婴儿车；运载工具用轮胎；运载工具内装饰品；自平衡车；自行车车胎；儿童安全座（运载工具用）；滑板车（车辆）；推车